关于转发《关于开展第二届齐鲁交通法治文化论坛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各校直单位：

山东省普法办公室于7月25日下发《关于开展第二届齐鲁交通法治文化论坛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现予以转发。

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积极组织广大师生参加征文活动。请各单位于10月17日前将本单位师生撰写的文章电子版发送至bzxyxcb@126.com。联系人：王雪瑞，联系电话：88121。

附件: 关于开展第二届齐鲁交通法治文化论坛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党委宣传部

2018年9月5日

附件：

关于开展第二届齐鲁交通法治文化论坛

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市普法办公室，省委宣传部、省综治办、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普法办公室，济南铁路局普法办公室：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需要全社会法治观念增强，必须在全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这为我们推动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

为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七五”普法规划和山东省2016-2020年依法治省规划，省普法办公室联合山东省交通法治文化研究基地顾问单位拟于下半年举办第二届齐鲁交通法治文化论坛。为办好本届论坛，汇聚智慧、凝聚共识，面向社会开展论坛主题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主题
    1.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文化思想研究
    2.习近平新时代法治宣传思想研究
    3.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交通法治文化、交通法治宣传工作方略研究
    4.改革开放40周年交通法治文化建设、交通法治宣传工作研究
    5.交通法治文化建设与社会治理关系研究
    6.交通法治文化建设与新时代文明传习工作关联度研究
    7.交通法治文化建设服务于乡村振兴战略研究
    8.交通法治文化建设与文明城市建设研究
    9.新旧动能转换背景下的交通法治模式研究
    10.交通法治文化宣传路径与效能研究

11.综合交通运输法规体系构建研究
    12.交通强省战略法治保障研究

13.交通法治人才培养研究

二、投稿要求
    1.应征论文可参考上述选题撰写文章，也可在选题范围内自拟题目。
    2.应征论文学术规范要求：
    （1）论文尚未公开发表。
    （2）论文标题采用宋体三号字加粗，正文采用宋体小四号字、1.5倍行距；文中注释全部采用脚注“①、②、③……”，每页重新编号；文中标题按“一、(一)、1.……”规则进行排列；参考文献置于文末。

    （3）在论文标题之后、正文之前，注明作者的姓名，并在首页页脚注明作者简介(包括单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讯地址、邮编、电子信箱)。
    （4）论文字数5000字左右。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问题导向，紧密结合实际，突出理论和实践融合；增强针对性、实效性和创新性。
    3.应征论文内容不得涉密，必须符合学术规范。凡是内容涉密或不符合学术规范要求的论文，不能参加论坛交流及评奖。
    三、评选奖励
    1.本次征文活动将邀请国内知名法学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坚持质量至上，对应征论文进行评审。
    2.本次征文活动设论文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3.获奖论文作者将获邀参加第二届齐鲁交通法治文化论坛，并作主旨发言。
    四、工作要求
    1.省全民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省属高校法学专业在校师生、社会各界关注交通法治文化建设的单位和个人均可参加论文征集评选活动。鼓励其他省（市、区）相关人员参与本次活动。
    2.各地各部门要广泛宣传发动，认真组织本地本部门相关人员和法律工作者参加征文活动。
    3.论文电子版于2018年10月19日前报送山东省交通法治文化研究基地（济南市长清区大学科技园海棠路5001号山东交通学院交通法学院）。
    联系人：张志文
    联系方式：13864081781，0531-80683955
    电子邮箱：zzw2366@126.com

山东省普法办公室

         2018年7月25日